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已于2020年4月29日以面呈、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5月8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召开。经半数以上董事推选董事王广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3名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选举王广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一致。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变更为王广军先生，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王广军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9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本次改选后各专门委员会的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1）发展战略委员会：王广军（主任委员）、李程、戚思胤、王森、梁华权（独立董事）

（2）风险管理委员会：王广军（主任委员）、程科、杨雷（独立董事）、蒋自安（独立董事）

（3）审计委员会：付国章（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杨雷（独立董事）、

蒋自安（独立董事）、梁华权（独立董事）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蒋自安（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戚思胤、程科、杨雷（独立董事）、付国章（独立董事）

（5）提名委员会：杨雷（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王广军、蒋自安（独立董事）、付国章（独立董事）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修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有助于更好地激励管理团队完善经营管理，优化高级管理人员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1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2020 年 5 月修订）全文。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制定结合了公司整体实际业绩及岗位履职情况，关联董事王森先生、李程先生就此议案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国星光电董事薪酬（津贴）方案（草案）》

全体董事就此议案回避表决。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董事薪酬（津贴）

方案（草案）》，有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构建薪酬激励与企业发展、效益紧密相关的薪酬体系，加强规范公司董事薪酬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1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国星光电董事薪酬（津贴）方案（草案）》全文。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1 日